

#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保荐”或“保荐机构”）作为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达膜”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业务规则，就三达膜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9 年 10 月 16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925 号），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83,470,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8.2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524,162,2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450,246,642.09 元。截至 2019 年 11 月 12 日止，本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83,470,0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524,162,200.00 元，扣除保荐及承销费人民币 63,221,611.38 元后，实际收到主承销商划入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1,460,940,588.62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致同验字(2019)第 350ZA0041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 （二）募集资金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6,488.04 万元，其中以前

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502.80 万元，2020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23,985.24 万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83,797.7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2019 年 11 月 12 日实际到账募集资金	1,460,940,588.62
减：发行费用及相关税费	12,428,880.00
减：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45,617,101.41
减：募投项目支出	252,451,485.88
减：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投资	350,000,000.00
加：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	28,333,889.14
加：累计利息收入	9,206,193.90
减：手续费	5,633.28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837,977,571.09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已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19 年 11 月 13 日，公司分别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延安分行（以下简称“光大延安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以下简称“招商集美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杏林支行（以下简称“兴业杏林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以下简称“兴业海沧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杏林支行（以下简称“中行厦门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东区支行（以下简称“农行东区支行”）和长江保荐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光大延安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2870188000064276）、在招商集美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

592902591610588)、在兴业杏林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29950100100360978)、在兴业海沧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29940100100348347)、在中行厦门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431278339766)、在农行东区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40355001040039322)。三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光大延安支行	52870188000064276	469,178,520.61
招商集美支行	592902591610588	219,503,185.33
兴业杏林支行	129950100100360978	59,276,210.02
兴业海沧支行	129940100100348347	-
中行厦门支行	431278339766	50,871,123.74
农行东区支行	40355001040039322	39,148,531.39
合计		837,977,571.09

### 三、2020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02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4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0,566,313.00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6,550,880.00元置换已支付的发行费用,合计使用募集资金27,117,193.00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0]361Z0162号)。

### （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19年12月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如期归还。

2020年12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截至2020年12月31日，现金管理余额为人民币35,000.00万元，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杏林支行	结构性存款	25,000.00	2020年12月15日	2021年6月14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0年12月17日	2021年1月18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8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将不超过人民币8,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仅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

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债等交易，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4,561.71 万元。

#### （五）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2020 年 10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并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拟将募投项目“膜材料与技术研发中心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公司孙公司延安新三达膜技术有限公司变更为子公司 Suntar Investment Holding Pte. Ltd.，并开立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同时拟以“膜材料与技术研发中心项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5,000 万元或其等值美元向 Suntar Investment Holding Pte. Ltd. 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变更及向变更后的实施主体增资尚未实施。

2、公司在兴业海沧支行开设的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29940100100348347)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00 元及孳息扣减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1,944,039.68 元已经使用完毕，该账户于 2021 年 2 月 5 日注销。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披露情况一致。公司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相比进度较为缓慢，详见附表：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公司应尽快落实募集资金使用，并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

等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关义务。

## 六、保荐机构核查工作

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三达膜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包括：查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支付凭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等资料，并与公司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资金用途、被控股股东占用、违规委托理财等情形，不存在未经履行审议程序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公司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相比进度较为缓慢，公司应尽快落实募集资金使用，并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关义务。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李海波

李海波

陈国潮

陈国潮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附表1:

202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6,094.0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985.2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488.0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无机陶瓷纳滤芯及其净水器生产线项目	否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8.61	8.61	-49,991.39	0.02	2023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纳米过滤膜材料制备及成套膜设备制造基地项目	否	36,000.00	36,000.00	36,000.00	5,042.14	5,042.14	-30,957.86	14.01	2023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特种分离膜及其成套设备的制备与生产项目	否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	-	-30,000.00	0.00	2023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膜材料与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否	5,000.00	5,000.00	5,000.00	-	-	-5,000.00	0.00	2021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18,194.40	20,194.40	194.40	100.9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b>承诺投资项目小计</b>		<b>141,000.00</b>	<b>141,000.00</b>	<b>141,000.00</b>	<b>23,245.15</b>	<b>25,245.15</b>	<b>-115,754.85</b>	<b>17.90</b>				
<b>超募资金投向</b>												
补充流动资金	否	5,094.06	5,094.06	5,094.06	740.09	1,242.89	-3,851.17	24.4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b>超募资金投向小计</b>		<b>5,094.06</b>	<b>5,094.06</b>	<b>5,094.06</b>	<b>740.09</b>	<b>1,242.89</b>	<b>-3,851.17</b>	<b>24.40</b>				
<b>合计</b>		<b>146,094.06</b>	<b>146,094.06</b>	<b>146,094.06</b>	<b>23,985.24</b>	<b>26,488.04</b>	<b>-119,606.02</b>	<b>18.13</b>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p>一、无机陶瓷纳滤芯及其净水器生产线项目：因当地政府相关土地规划尚未完成、未启动募投项目用地的土地出让程序，所以导致募投项目未按原计划开工建设，因此本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率不高。公司已持续与当地政府沟通推进募投项目用地的购置事宜，尽快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但不排除后期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地点或变更募投项目的可能性。</p> <p>二、纳米过滤膜材料制备及成套膜设备制造基地项目：公司于2019年11月15日上市，募集资金到账后不久新冠疫情爆发，导致该项目建设处于停滞状态，后续公司陆续支付了项目使用土地的土地保证金、地质勘探费、竞地款等费用后，项目开始施工建设。由于该项目位于吉林省梅河口市，地理纬度较高，冬季冰封期较长，导致了项目建设滞后。公司将加大推进项目建设力度，确保建设进度尽快达到预期目标。</p> <p>三、特种分离膜及其成套设备的制备与生产项目：因当地政府相关土地规划尚未完成、未启动募投项目用地的土地出让程序，所以导致募投项目未按原计划开工建设，因此本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率不高。公司已持续与当地政府沟通推进募投项目用地的购置事宜，尽快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但不排除后期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地点或变更募投项目的可能性。</p>											

	<p><b>四、膜材料与技术研发中心项目：</b>因本次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为境外全资子公司，涉及到境外投资相应的行政审批手续。公司在履行了募投项目变更审议程序后积极办理相关手续及督促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在境外开设募投资金专项监管账户。目前公司已取得陕西省商务厅颁发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境外投资证第 N6100202100004），三方资金监管账户正在开设中。</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2020年4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0,566,313.00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6,550,880.00元置换已支付的发行费用，合计使用募集资金27,117,193.00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2020年8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将不超过人民币8,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p> <p>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已使用人民币45,617,101.41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p>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p>2019年12月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如期归还。</p> <p>2020年12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p> <p>截至2020年12月31日，现金管理余额为人民币35,000.00万元。</p>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p>1、2020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并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募投项目“膜材料与技术研发中心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公司孙公司延安新三达膜技术有限公司变更为子公司 <b>Suntar Investment Holding Pte. Ltd.</b>，并开立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同时使用“膜材料与技术研发中心项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5,000 万元或其等值美元向 <b>Suntar Investment Holding Pte. Ltd.</b> 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变更及向变更后的实施主体增资尚未实施。</p> <p>2、公司在兴业海沧支行开设的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29940100100348347）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00 元及孳息扣减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1,944,039.68 元已经使用完毕，该账户于 2021 年 2 月 5 日注销。</p>